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許銘琛

電話：082-318823#62355

電子信箱：pentuim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漁字第112003418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 (371020000A_112003418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因羅厝漁港工程需要，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0

月31日限制本縣籍漁船以外船舶入港停泊」公告乙份，請

惠予協助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各縣市政府（不含金門縣）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
澎分署第九岸巡隊、各鄉鎮公所、金門縣港務處、金門區漁會

副本：本府觀光處、本府建設處

